

广东博力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 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博力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1年8月2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8月10日以专人送达的方式送达给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何启明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广东博力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 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议案经与会监事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相关规定，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出公司2021年上半年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未发现参与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所述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广东博力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广东博力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内容及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广东博力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8）。

（三）审议通过《关于拟使用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新项目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行为未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相抵触，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内容及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综上，监事会同意使用超募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 13,900 万元。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广东博力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使用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新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9）。

（四）审议通过《关于与东莞市望牛墩镇人民政府拟签订投资协议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投资符合国家政策以及公司的中长期发展规划，有利于增强公司研发实力，扩大团队规模，完善产业布局，巩固和提升公司的核心

竞争力。本次投资所需资金金额较大，公司将按照项目实际资金需求分期、分步落实到位，不会影响现有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监事会同意与东莞市望牛墩镇人民政府拟签订投资协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广东博力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东莞市望牛墩镇人民政府拟签订投资协议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1）

特此公告。

广东博力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8 月 20 日